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陳玉如
電話：03-5216121#275
電子信箱：02853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新竹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4017757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「第十屆教育部臺灣台語及臺灣客語文學獎」
徵文時間展延至114年11月14日，請各級學校教師及國內
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10月23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42403565A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社會大眾了解多語並存之價值，保存臺灣本土語言文化的多樣性，該部特舉辦旨揭活動，活動徵文時間原為114年9月1日起至114年10月31日止，為鼓勵各界踴躍參加，將徵文時間延長至114年11月14日(星期五)。請各級學校教師及國內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踴躍參加。
- 三、檢附徵文簡章，詳情請至「教育部終身教育司」網站(<https://depart.moe.edu.tw/ED2400/Default.aspx>)電子布告欄，或電洽：02-8787-5555#123 陳小姐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電 2025/10/27 文
交 換 章

公文換章

裝

訂

線

97